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獲得、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建議。



中軟國際

CHINASOFT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4)

有關可能發行可換股債券之諒解備忘錄

本公告由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571章)第XIVA部及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華融國際資管訂立諒解備忘錄。根據諒解備忘錄，計劃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將發行及認購人將認購可換股債券。

董事會謹此強調，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與認購人並無就建議認購事項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因此，建議認購事項可能但不一定進行。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倘本公司已簽署任何正式協議，本公司將就建議認購事項作進一步公告。

本公告由中軟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軟國際」或「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華融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融國際資管」）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根據諒解備忘錄，計劃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將發行可換股債券（「建議認購事項」），有關條款詳情概述於本公告。

認購人為華融國際資管管理或關聯的基金（「認購人」）。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盡信，於本公告日期，認購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可換股債券之指示性條款

下文概述可換股債券之指示性主要條款：

發行人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債券

本金總額70,000,000美元之三年4.5%票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

轉換價

本公司每股轉換價將為3.53港元，可按照可換股債券所載之條款和條件作出調整。

本公司及認購人將於諒解備忘錄日期後盡快就訂立正式認購協議（「正式協議」）進行進一步磋商。

諒解備忘錄並不構成諒解備忘錄訂約方對建議認購事項的具法律約束力承擔。建議認購事項須待簽立及完成正式協議後方告作實。

建議認購事項之理由

公司目前計劃將本次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一般公司目的。

董事會謹此強調，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與認購人並無就建議認購事項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因此，建議認購事項可能但不一定進行。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倘本公司已簽署任何正式協議，本公司將就建議認購事項作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宇紅博士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陳宇紅博士、唐振明博士及王暉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張亞勤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之傑先生、梁永賢博士及賴觀榮博士。

本公佈所述中國實體之英文名稱乃其中文名稱之翻譯，僅作識別用途。如有歧異，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 僅供識別